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HUMAXIANRENMINDAIBIAODAHUIZHIZHI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编纂委员会编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谨以此书向呼玛解放建
政六十周年献礼!

呼玛县 人民代表大会志

呼玛县人大志编纂委员会

呼玛县 人民代表大会志

呼玛县人大志编纂委员会

《呼玛县人大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刘世杰

副主任：张檄文 赵 春

吴玉璋 余庆伟

委 员：张文梅 刘玉松

冯智华 崔俊杰

《呼玛县人大志》编纂委员会

主 编： 刘世杰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副主编： 张徽文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赵 春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吴玉璋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余庆伟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编 辑： 张文梅 呼玛县人大综合办公室主任

刘玉松 原呼玛县人大人事办公室主任

冯智华 呼玛县人大人事办公室主任

崔俊杰 呼玛县人大法制办公室主任

范 乐 呼玛县人大经科文卫办副主任科员

关 冰 呼玛县人大综合办副主任科员

刘 勇 呼玛县人大信访办公室主任

邹 君 呼玛县人大人事办公室副主任

序 言

日月经天，星移斗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四季更替中跨跃了半个多世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地方人大制度建设和人大工作又积累下 26 年基础。呼玛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县的中心任务，围绕关系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围绕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认真履行职责，使呼玛县的人大工作在不断探索中前进，不断开拓中发展，不断创新中提高，不断总结中完善。以史为鉴，资政育人。在回顾总结人大工作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呼玛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于 2006 年 3 月研究决定：组成呼玛县人大志编纂委员会，编修《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兴隆盛世，编史修志，编纂地方志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有益后世的千年大业”。呼玛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正是秉承这一宗旨，高度重视修志工作。组织人大机关各办人员组成编委会，在繁忙工作之余，抢时间争主动，牺牲了节假日的休息时间，孜孜不倦的辛勤笔耕，以洋洋洒洒 40 万言记叙了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 52 年的辉煌历程。仅用 4 个月时间就出版问世，与广大读者见面了。在呼玛解放建政 60 周年之际献上一份厚礼，以此传承人大工作的历史经验，推进呼玛县民主法制的进程，告慰那些为呼玛解放而牺牲的先烈们的英魂。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全面系统地记叙了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 1954 年 3 月 26 日至 2006 年 6 月的 52 年间，由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人民代表大会，直至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的逐渐发展变化过程；记叙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呼玛县建立并实施，“文化大

革命”期间遭受破坏,恢复后又不断发展和完善的史实。

这部志书是大兴安岭地区和呼玛县第一部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志书,也是一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呼玛县实施的历史和现状的史料性著述。用具体的实例、令人信服的事实,显示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无比优越性,展示了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权威性。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的出版发行,对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呼玛县的建立和发展,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地位、性质和作用,研究和探讨地方政权建设,总结和积累民主政治建设的历史经验,推动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促进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都会大有裨益的。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资料真实全面,史实广博厚重,体例严谨完备,是呼玛县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人民代表依照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参加行使国家权力的光辉灿烂的史篇,也是编委会同志们齐心合作、辛勤劳动的结晶。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填补了我区我县人大工作历史的空白,她的出版发行,对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学习、研究和宣传,有推动作用;对总结人大工作的历史经验,做好新时期的人大工作,有承前启后作用;对人民群众认识人大的性质、地位和作用,进一步关心支持人大工作,有舆论导向作用;对地方国家机关干部熟悉人大工作,自觉接受监督,提高自身素质,有培训启发作用;对兄弟县区人大机关之间加强联系,取长补短,共同发展,有信息交流作用;对研究地方志,考察县情,有补充细化作用。

在《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出版之际,谨向给予支持帮助的人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世杰

2006年7月于呼玛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思想,坚持“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以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以及有关的法律、法规为准则,力求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集中反映人民代表大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

二、本志时限。上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下限为2006年6月。

三、本志重点记述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行使人民当家作主权力的实践活动和组织形式沿革状况,实事求是地展现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发展和不断完善的全貌。

四、历史在不断发展,法律法规在不断完善,对问题的表述本着尊重历史,恪守法律,客观反映的原则进行,自然地带有明显的历史阶段性。

五、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的根本保证。本志把党的领导融贯在有关章节内,不另设专章。

六、本志共设十章,一般章下设节,节下设目,前设序言、凡例、县情简介,后设编后记。《概述》总摄全志,彰明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建立发展和工作的概貌,采用夹叙夹议的方法;各章节下设小序,各章节横排门类,事以类从,纵向记述,述而不论,必要的论述,力求简明扼要。

七、全志一律采用第三人称,志书语言为语体文。

八、关于纪年。清代及以前用朝代年号,后加注公元纪年,朝代纪年用汉字,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中华民国纪年用阿拉伯数字,后加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用公元纪年。

本志计量单位均用公制,即公斤、吨、公尺。一些习惯用制,如“亩”,在本志中仍有使用。关于数目的写法,一般上万的数目,用万,如万公斤、万吨、万公尺。小数点后取两位数,三位后的数目四舍五入。

九、数字的书写,总的原则是:凡可以使用阿拉伯数字而又很得体的地方,均应使用阿拉伯数字;4位和4位以上的数字,采用国际通行的三位分节法,节与节之间空半个阿拉伯数字的位置。

十、凡用简称,均在全称后加注。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下简称《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以下简称《地方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以下简称《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以下简称《代表法》)、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县人大)、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呼玛县人大常委会)、中国共产党呼玛县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共呼玛县委或县委)、呼玛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呼玛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县法院)、呼玛县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县检察院)等。

十一、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县人大机关档案资料以及县档案局有关档案、有关专著和口碑资料。

目 录

县情简介.....	(1)
概述.....	(5)
第一章 人民代表的产生	(13)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的产生	(14)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	(14)
第二章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	(52)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53)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57)
第三章 呼玛县人大常委会	(106)
第四章 审议决定重大事项	(169)
第一节 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决定本行政区 重大事项.....	(169)
第二节 人大常委会审议决定本行政区 重大事项.....	(184)
第五章 监督工作	(233)
第一节 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 工作报告.....	(233)
第二节 开展三查(察)活动.....	(274)
第三节 评议工作.....	(289)

第四节	人民来信来访.....	(299)
第六章	选举和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08)
第一节	选举国家机关组成人员和领导人员.....	(309)
第二节	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26)
第七章	代表议案(提案)建议的办理	(351)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阶段.....	(352)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阶段.....	(353)
第八章	代表工作.....	(375)
第一节	代表职责.....	(375)
第二节	联系代表.....	(377)
第三节	代表活动.....	(385)
第九章	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397)
第一节	人大常委会内设机构与编制.....	(398)
第二节	常委会及机关制度建设.....	(404)
第三节	常委会及机关思想和作风建设.....	(459)
第十章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470)
第一节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和任务.....	(470)
第二节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情况.....	(471)
第三节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481)
编后记	(503)

县 情 简 介

呼玛县地处黑龙江北部,大兴安岭东麓,南与黑河市接壤,东与俄罗斯隔江相望,地理座标是北纬 $50^{\circ} 49' 20''$ -- $52^{\circ} 53' 58''$,东经 $125^{\circ} 03' 20''$ -- $127^{\circ} 01' 30''$ 。中俄边境线长371公里,是黑龙江省边界线最长的县份。全县总面积14335平方公里,辖6乡2镇54个行政村,总人口6万,耕地42万亩。在广袤的北国大地上生活着汉、满、蒙、回、鄂伦春、达斡尔、朝鲜等10多个民族,人口密度4.2人/平方公里。

一

呼玛县古老而文明。先秦有肃慎人居住,汉代至三国史称挹娄,元属辽阳行省开元路,明设万山卫,清初设牛录章京。1683年(康熙22年)建立呼玛尔木城,1908年(光绪34年)设呼玛直隶厅,1912年(民国元年)呼玛成立设治局,1914年(民国3年)改为呼玛县。1946年8月13日呼玛解放建政,成立呼玛县政府。1969年由黑河地区划归大兴安岭地区。1981年5月,呼玛县析置为呼玛、塔河、漠河三县,至今。

二

呼玛县是具有悠久革命传统的老区。十七世纪中叶,中俄边境腥风血雨,沙俄侵略者闯进呼玛,烧杀抢掠,无恶不作,制造了骇人听闻的

种种暴行。呼玛人民奋起抗击沙俄侵略者,进行了一次又一次的反侵自卫战。1678年取得了著名的雅克萨战争的胜利。抗日战争时期,东北抗日联军第三路军第六军第三支队全体指战员,在队长王明贵、政治主任王钧和宣传科长陈雷率领下进入呼玛地区,在呼玛各族人民的支持下,利用得天独厚的大兴安岭深山密林的自然条件,同日本侵略者进行了殊死斗争,播撒下抗日种子。1937年9月漠河西口子采金工人乔树桐、马登云、边明兰、张志诚等人领导采金工人,进行武装暴动组成爱国军,打击日本侵略者。1945年8月,苏军连续向驻呼玛日军发动攻击,在沿黑龙江的各族人民有力配合下,苏军于1945年8月13日进驻了呼玛县城,日寇投降,呼玛光复了!

1946年8月13日,新四军高唱《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的战歌,雄纠纠,气昂昂地进驻了呼玛城。随军前来的有第一任中共呼玛县委书记荫正棋、县长邱北池、民运部长晏璐莎、民政科长许光华及二十几名工作人员。就在这一天成立了呼玛县人民政府,建立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新政权。1946年11月7日,县委书记荫正棋在三合站与土匪作战中壮烈牺牲。荫正棋同志和其它一些为解放呼玛牺牲的同志,用鲜红的热血,浇灌了呼玛尔大地。为了纪念荫正棋同志的英雄业绩,呼玛县政府将安干卡村改为正棋村,将呼玛镇中央大街命名为正棋路。

三

呼玛县,资源天赋,物产富饶,江河纵横,山岭绵延,土地肥沃,矿藏丰富,森林茂密,可谓山青水秀,金翅银鳞,跃波逐浪,珍禽奇兽,飞奔潜藏。独特的大冰雪、大界江、古驿站、少数民族等自然、人文景观举世无双。万顷兴安林海里栖息着鹿、熊、獐、狍、貉、獾、紫貂、狐狸、猓獾、雪兔、野猪、灰鼠、树鸡、榛鸡(飞龙)等珍禽异兽;纵横域内的江河湖泽之中,生长着水貂、水獭等多种名贵皮毛动物及鳊鱼、大马哈鱼、鲟鱼和“三花五罗”(鳌花、鲫鱼、鳊花,发罗、铜罗、蜚罗、细罗、胡罗)等多种冷水鱼类;茂密的森林,广阔的草场和连绵起伏的山岭中野生植物千余种,有可酿造果酒饮料的雅格达(北国红豆)、都柿(蓝莓)等原生态

野生浆果、有取之不尽的蕨菜、黄瓜香、老山芹、广东菜等多种山野菜，有黑木耳、榛蘑、毛尖蘑、猴头蘑、灵芝等多种食用菌，有黄芪、党参、五味子、桔梗、赤芍等野生中药材百余种。县城内蕴藏着丰富的矿产，这里盛产黄金，自古就有“黑水镶边，黄金铺路”之称。沙金矿遍布沟壑，岩金矿储量大，品位高。此外还有丰富的钒、钛、铁、褐煤、沸石、大理石、石英岩、云母、玉石等其它 20 多种矿产资源。呼玛的森林遮天蔽日，素有“绿色宝库、“落叶松之乡”美誉。森林覆盖率达 87%，是东北、华北平原的重要的天然屏障。境内 39 条河流，106 条沟系纵横交织，331 处湖泊水面星罗棋布，其中有世界唯一未被污染的中俄界河——黑龙江、发源于呼玛境内的嫩江，还有被誉为大兴安岭的母亲河的呼玛河（鄂伦春语，意为高山峡谷不见阳光的激流），共同哺育着三江大地。

四

阔步前进中的呼玛。建国后，呼玛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政通人和，百废俱兴，各项事业迅猛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呼玛同全国一样实施了改革开放政策，经济、社会长足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更加殷实，呼玛人民用“守土爱乡，创业敬业，忠厚淳朴，团结奉献”的精神，开创了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的新局面。近年来，呼玛按照“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的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实施生态战略，发展特色经济”，以构建和谐呼玛为目标，坚持“生态建设立源，三农工作固本，产业体系立县，财源建设兴业，招商引资强基，特色经济富民”的经济发展思路，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迅速，全县呈现出政治安定，社会和谐，人民安居乐业的可喜局面。2005 年全县地方生产总值实现 33 244 万元，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14 449 万元，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3 092 万元，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15 703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实现 6 406 万元，农业特色产业增势强劲，建成 12 个大豆、小麦园区，绿色有机食品面积达 3.5 万亩。丽雪分公司恢复生产，绒山羊存栏达 15.4 万只。招商引资和项目运作成

呼玛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效显著。2005年实现签约项目4个,签约额5050万元,投资3200万元的兴安桥铁矿当年投资投入生产。黑呼公路被纳入省“十一五”规划交通部重点工程,2006年将开工建设;10万公顷公益林纳入全省生态建设范畴;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完善;开通呼玛—乌沙阔沃口岸已获国家正式批复;财税金融运行平衡;社会事业统筹和谐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如芝麻开花节节高,农村人均年纯收入实现了3671元,城镇居民人均年可支配收入达7958元。在半个多世纪的奋斗中,呼玛县取得了巨大成就,同时也走过曲折的道路,抚今追昔,心潮澎湃;展望未来,任重道远。我们坚信,古老而文明的呼玛,物产丰富的呼玛,人民勤劳智慧的呼玛,改革开放的呼玛,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征程中,一定会把家乡建设得更加美好,呼玛的明天一定会更加富强、文明、和谐!

概 述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它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奋斗的成果和历史的選擇,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革命政权建設中創造的一種符合中國國情的政權組織形式。

綜觀人民代表大會制度在呼瑪縣建立、發展和不斷完善的历史,可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1949年11月~1953年12月)。1949年11月,伴隨着中華人民共和國新生的脚步,在全縣人民高唱“解放区的天是晴朗的天,解放区的人民好喜欢”的嘹亮歌声中,呼瑪縣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大會勝利召開。根據1949年11月16日《東北人民政府關於建立縣區人民代表會議或人民代表大會及村人民代表大會的指示》規定:“縣人民代表會議代表的產生可以採取直接、間接選舉或推選、聘選等方式,代表任期為半年,縣人民代表會議每兩個月或三個月召開一次,不設常設機關”。從1949年末到1953年普選前,呼瑪縣共計召開了15次各界人民代表會議。實質上掀開了呼瑪縣人民代表大會制度嶄新的篇章,開始了人民當家作主的新时代,勞動人民真正走上了政治舞台。

第二階段(1954年3月~1966年5月)。1954年3月26日,伴隨着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歌的旋律,呼瑪縣的政權建設也步入了民主與法制的輝煌历程,呼瑪縣首屆一次人民代表大會召開,結束了呼瑪縣各界人民代表會議行使地方國家權力機關職能的历史使命,標志着呼瑪縣人民群眾運用自己的權力,選舉產生了能代表廣大人民意志的使者行使人民當家作主權力的開始。從1954年到1966年呼瑪縣第一屆、